

敬請股東注意載於本公司於2022年4月14日發出的通函首頁有關大會實施的新型冠狀病毒防疫措施及特別安排，以及當天不會派發茶點包。2022年周年成員大會將會以混合模式舉行。除可親身出席外，股東將可選擇透過提供的『網上平台』參與大會。股東透過網上平台參與大會亦將可觀看大會直播過程，並以接近實時於網上平台進行投票。本公司鼓勵股東利用網上平台參與會議。詳情請參閱隨本代表委任表格寄發日期為2022年4月14日的藍色函件。



## MTR CORPORATION LIMITED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於香港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

### 2022年周年成員大會（「2022周年成員大會」）之股東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附註1) (姓名)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份 (附註2) \_\_\_\_\_ 股的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大會主席或 (附註1) (姓名) \_\_\_\_\_

地址為 \_\_\_\_\_

及電郵地址為 (附註3)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訂於2022年5月25日（星期三）上午11時30分假座香港九龍灣展貿徑1號九龍灣國際展貿中心展貿廳3（6樓）舉行的2022周年成員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投票表決（及行使法律、規例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賦予代表的一切權利）。

本人／吾等希望本人／吾等的代表按以下指示就將於大會上提呈的各項決議案投票 (附註4)。請於下列各項決議案旁邊的適當空格內劃上「✓」號。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1. 接納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局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宣布分派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3. (a) 重選歐陽伯權博士為本公司董事局成員。		
(b) 重選金澤培博士為本公司董事局成員。		
(c) 重選陳家樂先生為本公司董事局成員。		
(d) 重選鄭恩基先生為本公司董事局成員。		
(e) 重選吳永嘉先生為本公司董事局成員。		
4. 推選李惠光先生為本公司董事局新成員。		
5. 推選唐家成先生為本公司董事局新成員。		
6. 重新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局釐定其酬金。		
7. 特別事務：向本公司董事局授予一般授權，以分配、發行、授出、分派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的額外股份，該等額外股份的數量不得超過此項決議案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之十。*		
8. 特別事務：向本公司董事局授予一般授權，以回購本公司的股份，所回購的股份數量不得超過此項決議案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之十。*		
特別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9. 特別事務：批准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 決議案全文載於2022周年成員大會通告內。

簽名 \_\_\_\_\_ (附註5及11)

日期：2022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註：

1. 請用**正楷**填上姓名及地址。
2. 請填上本代表委任表格所代表之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全部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有關（須注意下述附註10）。
3. 根據法例，閣下有權委任不同代表以分別代表閣下所持有的股份數目。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自代表閣下出席大會（不論親臨或透過網上平台）。受委代表可根據法律、規例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行使賦予其作為受委代表之一切權利。  
如欲委任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出任代表，請刪除「大會主席或」等字，並在適當空位上填上欲委任的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如欲委任多於一位受委代表，請另行填寫一份代表委任表格。如閣下的受委代表將透過網上出席大會，亦請填上其電郵地址。任何改動必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4. 請於各項決議案旁邊的適當空格內劃上「✓」號，以顯示閣下的投票意向。倘無此指示，則閣下的代表可自行酌情就於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或其他事項（包括對決議案的修改）投票贊成、反對或棄權。
5.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以書面正式授權的人士簽署並註明日期。如股東為一間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法團印章或由公司正式授權人親筆簽署。如屬聯名股東，則由排名較優先的聯名股東所作出的表決（不論是親自或由代表作出的），須被接受為代表其餘聯名股東的唯一表決。就此而言，股東的優先次序須按成員登記冊內與有關股份相關的聯名股東排名先後而定。
6. 填妥之代表委任表格須儘早並無論如何須於2022年5月23日上午11時30分或之前（香港時間）（即本大會指定舉行時間至少48小時前）（或進行投票表決時間24小時前（如投票表決於作出有關要求後超過48小時進行）），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倘若代表委任表格由受權人簽署，授權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簽署的權力文件（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副本或正式複本），必須連同代表委任表格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除非該授權書已向本公司登記，則毋須提交。
7. 如在同一會議上，若有關股份有多於一份有效的代表委任表格，最後交付的一份代表委任表格（不論其簽署日期）則視為有效的表格。如無法確定該等表格之交付的先後次序，所有表格將被視為無效。
8.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並不影響閣下親身出席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不論親臨或透過網上平台）。倘若閣下親身出席大會（不論親臨或透過網上平台）並就個別決議案投票，則閣下的代表就該決議案的投票權力須視為已被撤銷。
9. 本公司及其股份過戶登記處將不會接受任何以電子方式或任何其他數據發送方式交回有關委任代表之文件。
10. 本公司有絕對酌情權處理任何代表委任表格，包括拒絕任何未完全填妥、填寫不當、無法閱讀或難以確認股東所作委任的意向或如有關委任內容與相同股東（或代表相同股東）提交的另一份代表委任表格有所抵觸。
11. 一經簽署此表格，即代表閣下已知悉並確認如下：
  - (i) 閣下獲閣下之受委代表正式授權於本代表委任表格提供其個人資料；
  - (ii) 倘已提供電郵地址，本公司及其代理獲授權透過於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提供之電郵地址，向閣下之受委代表發送進入網上平台之登入資料；
  - (iii) 本公司或其代理概不對所提供資料之準確性或完整性，或就傳送登入資料或任何使用登入資料作投票或其他用途承擔任何義務或責任；
  - (iv) 於2022周年成員大會之投票環節結束時，閣下之受委代表於網上平台的投票將不可撤回；及
  - (v) 倘閣下之受委代表於2022年5月24日（星期二）正午12時前尚未透過電郵獲取登入資料，請聯絡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電話：2862 8628）以取得協助。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地址及／或電郵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2022周年成員大會有關閣下委任代表之任命及投票指示（合稱「該等用途」）。若閣下未能提供足夠及正確的資料，我們或會無法處理閣下的指示。我們可能轉移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地址及／或電郵地址至為我們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用作該等用途，以及其他獲法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閣下所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地址及／或電郵地址將就履行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有權隨時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要求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按以下方式通知我們：

郵寄至：個人資料私隱主任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電郵至：[PrivacyOfficer@computershare.com.hk](mailto:PrivacyOfficer@computershare.com.hk)

本文件以英文及中文發出。中、英文版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